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吳玟佳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7171#304
電子信箱：yunjiang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700141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。(1070014138_Attach00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武陵農場為「國民旅遊卡」特約商店之「旅宿業」，自107年1月15日起推出高優質高山杭菊茶及武陵茶系列產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武陵農場107年1月15日武觀字第1070000080號函辦理。（檢附原函1份）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主管辦公室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2018-01-17
09:45:27
章

107/01/17



1070000223